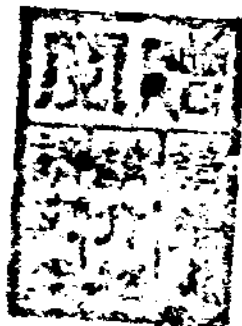


# 基層建設

第四卷 第七號

(總第四十二期)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十月十日出版



基層建設的意義

論黨政關係與各級建設

基層建設的推行

山不早晨天的

林日

朱望賢

基層工作方針

給虫防法

每月政令

黃旭初

新華書店



桂林建設書店出版

國立北平圖書館

社 論

創刊二周年

本刊自三十年十月十日創刊，到今天是兩周年了。在這兩年的歲月，出刊四十二期，其間除在一個寒假和一個暑假停刊外，都是依期出版。這個工作，在外面人看來認為不覺不足道，但是我們已殫思竭力，引為自慰的。

我們會細加檢討，過去本刊的缺點頗多。毋須掩飾。反之，應該把它盡量披露，一方面使編輯同仁知所警惕，奮勉改進；一方面請求賢達的指示和讀者的熱誠幫助。

一、本來，本刊的宗旨，首先，倘是基層建設理論的研究，故自創刊以來，便注意去探討，因此，各期內容的理論份量，就稍多些，以致關於工作方法經驗，及其他建設資料的份量，未能適應實際工作的需要，完全滿足讀者的要求。

二、本刊目的在於輔助基層工作，促進基層建設，應該切合施政的需要，但未能完全配合政府施政計畫，是以未盡到實地方法，提供設計參考資料的輔助任務。

三、一切建設事業是有前進性的，基層建設事業當然日有進展。本刊同仁雖然都有從事建設工作的實際經驗，惟因離開時間已久，總覺得有少少隔膜，因此，對於工作方法的提供，有追趕不上之感。

四、關於建設狀況，如各地建設計劃設施，

工作報告，及其他建設動態，多靠各地方報供給資料，惟在許多地方尚無報紙，約稿又未能源源寄到，有此困難，以致各地資料分量，不得均勻支配，有此輕重不均的現象，此在於「基層動態」欄內，更加顯著。

上項缺點，固然，是因本刊同仁力有不逮之故，但也有因環境的關係，資料搜集困難和篇幅未完全適合本刊的要求。此外，現時省內外的刊物，其以研究基層建設為主旨的，尚未見有第二個，本刊處在獨自工作的環境之下，實在無從取得互相切磋，取法改進之益。不過，這些缺點，我們已經設法補救，極力矯正，實際上，自第四卷第一號起已逐漸有所改進了。現在且舉改進的意見：

一、理論方面，以指導實際工作為主，不作空泛的討論，所以近未接到關於高談理論，甚鮮實際的著作，不得不刪愛了。如果其中有一二關於實際工作指導的，我們却不憚煩採取其精華，整理發表。

二、極力供給基層工作者所需要的常識，如鄉村各種糾紛案的處理，定期刊載法律常識；一般行政的處理，打算運項去介紹；又如行政法規，處理公務員必須的，編刊法令索引，以備檢查應用。

三、縣各級建設是互相關聯的，實主席旭初先生在本刊四卷五號「縣各級建設的相同性及其實施要旨」一文有說：「各級建設計劃，要處處顧及縱橫關係而善用之，可以發揮很大的效果，不然，各級各自為政，不相謀，很容易失敗」由此點啓示，凡與基層建設有密切關係的縣政問題，也酌量選載，闡明其互為因果，和互相為用的關係，發揮其效用。

四、遇有特殊性的問題，編刊特輯，以加深此項問題的研究，和提供充分的參考資料，此時於讀者相信是需要的。

本刊同仁很少，上項希望，恐不免有心無力，請讀者給予更多的幫助。尤其從事縣各級建設工作者，在實際工作裏面，所獲得有效方法，和寶貴的經驗，幸勿秘而不宣，應該把它公開發表，使大家參考，借鏡改進。至於各地基層工作者對於工作意見，亦應盡量發表，共同研討，使其困難處，得適當的解決。本刊願負發表介紹的任務，其實兩年來，本刊曾努力於此一任務的工作。各地建設狀況，不論一鱗半爪，均視為最好的參考資料；實際的工作經驗，一點一滴，也視為珍貴，希望多予惠寄。此在本刊認為大有助於基層建設的發展，勿妄自菲薄，以為平淡無奇，不值得參考。適當的工作方法，是從辛勤的工作中得來，所以難得而可貴了。本刊得此建設實際資料，可以充實內容，隨基層建設事業的發展，而向前進步。

如是，本刊與基層工作真正發生了密切的關係，基層工作者應該看它作為自己的刊物，如有改進意見，當盡量接納的。

# 縣官的演變

黃旭初

縣政實施的主體是「縣官」，至少在人事方面，他居於主要的地位。拿近代的術語來說，縣官應該稱為「縣行政首長」，法律上的名詞則是「縣長」。這一名詞的演變，於性質上有很大的不同，即從「一縣之長」的地位，「縣的最高權力者」，降而為「行政的首長」，或「縣民的公僕領袖」，故其職權權利，都起了不少的變動。現在僅從他的地位、職權各方面，擇要的說明於下。

甲、縣官的地位 縣官在過去的官場中，是一個起碼官，常被形容為「芝麻官」，以象徵他的卑不足道。這種種情形，自然是一般的說法，却也有少數的例外。如晉替代，其地位即比較重要，據通典所載，有「不經宰縣，不得大為台郎」的規定。（職官十五）所謂台郎，便是尚書郎，地位非常崇高，而須以曾任縣官為條件，其目的乃在使中央大員的修養，都有地方小吏的實際從政經驗，同時也可以反映出當時的小吏便是他日的大員，無形中提高了他的地位。又如宋代，也有這樣的規定，據通考職官十七所載有下述情形：「乾道元年，詔京官知縣以二年為任，雖屢有更革，卒以三年為任。二年，御筆：今後作兩任縣令，不除監察御史，初改官人必作令，謂之須人。……慶元初，復詔，除殿試上三名省元外，並作邑。五年，又令試大理詳事官已改官未歷縣者，並親民一次，著為令。舊捕盜改官者，並試邑。自後雖宰相子，殿試科甲人，無不宰邑者矣」。再如明代的情形，也有類似的辦法。續文獻通考職官十一載：「洪武元年，徵天下賢才為府州縣職，敕命厚賜，以勸其廉恥，又敕諭之，至於再三。……是時天下府州縣官職能正直者，必遣行人齎敕往勞，贈秩賜金，仁宣之際猶然」。這些史實，都是提高縣官地位的辦法，同時，也是重視縣政的舉措。祇可惜這種優良法美的史實，純粹出於某幾個賢明帝王的德政，而非永垂不朽的大法，因而他仍不能算為晉、宋、明各朝的確定制度。除了這

些曇花一現的德政以外，其他大部份的時間，縣官始終是最為人所看不起的小吏，在朝廷無地位，在官場更無地位。地位既如此的卑下，整個縣政的不為人所重視，即可見一斑。民國以來，縣知事的地位更加低落，在軍閥的專橫宰制之下，他反成了一個閒曹或差遣，甚至於一個部隊的連長，便可以擅作威福，把縣知事任意的威逼拷打。這不獨是他的威信全無，且使稍知自愛者，束身不願加入；於是間接使影響了他的品質，再加上任用私人的習氣甚深，其才德便是不堪聞問了。

乙、縣官的職權 上一段裏面，已引證過不少關於縣官職權的規定，從法條中所見得的，職權實極重大，幾乎可以被稱為縣的獨裁主。然而事實上並不如此，他的職權固屬重大，終不能充分的行使。第一個妨礙是上司太多，自帝王以至他的直屬長官，層層都是專管下屬的官，並不直接辦事，假如有所作為的話，則完全責成地方官去辦，於是一切的事務都落到了最下級的縣官頭上，幾有應接不暇之勢。但屬於職權範圍以內的事，因人力財力的不濟，上層的冷淡，一律是格而不行。其次，最足妨礙的，則是當地的士紳，凡事不得他們的同意，即令理由如何充分，人民如何急需，也會無從辦起。因此，縣官的職務，除了消極的鎮壓叛亂和徵收賦稅以外，可以具體提出的祇有供應、籌應、與酬應幾件。供應是伺候層層上官的「差事」，無論有專人境或無專事過境的大員，都一律必須極其週到的招待，更須滿足他們隨員的需要；而本身的考績，大半亦仰賴於此。籌應是奉命辦事的當然手續，即一切委辦的事務，無論是屬於國政或省政的範圍，其所需的財物，莫不是責令「就地籌措」。酬應則是對當地士紳的聯絡交好，以及種種婚喪慶典的禮敬。這些事務。在過去混沌的社會裏，頗為重要，往往或為士紳輿論與上司獎勵的標準。縣官的職權，完全不能執行。又有許多不必要的事情，佔去了若幹的時間精力，要想縣政得以健全

發展，那當然是無從望及了。

丙、縣官的任用。歷代對於縣官的任用，大都非常重視。但若以實際的工作效果來衡量他，則缺點頗多。先就平時說，中國自來是儒道中心社會，人生的目的在於讀書明理，而不在于有所作為。董仲舒說：「正其誼而不謀其利，明其道而不計其功」，便是其典型的觀念；而文以載道的信條，尤其把學與行分成兩個絕對無干的事件。孔子固然是個相當積極的入世主義者，不幸被後人視為教主，未能接受他學說的精神，祇在運用他的糟粕，以為「御世之道」，因而一切政治上的措施，都含有極矛盾的形態，比如學行本屬一事，孔門弟子，甚至以行為學先，固有「行有餘力則以學文」的話，但後偏把他硬派做兩件事，一方面教人學古人之言，一方面令人行今人之事，試問這種學問之於行為，能有多大的幫助。統治者利用孔子的招牌，大唱其「學而優則仕」的高調，於是把一批一批從科場中拔取出來的書呆子，分發到各地去負起行政的責任，天下最滑稽的事，莫過於此；有了這種教育人材與任用縣官的矛盾存在，於是一般胥吏，乃得乘間取巧，無端不作起來。其間每有傑出的人材，則大半是偶然的，斷非那種教育的、甄別的、任用的制度，所能產生。其次君王在亂時或黑暗的時代，則根本可以無須經過考選的手續，更無須有絲毫察問道德的修養，由於權力者的私意，即可自由任用，民國以後，在中國國民黨未統一中國之前，更加混沌不堪，不獨任用之權操諸軍閥、官僚之手，而且多以他們的私黨爪牙為限，或視為調劑屬員的手段。這樣一來，其結果自然是更加不堪聞問了。

以上所說關於縣官地位、職權、任用的演變，因其在歷史上的流轉，沒有什麼根本的不同，所以祇在說明其一般的現象，作一綜合的批判。至於所應改革之點，因為現在的縣制，縣政不同，其應改革之點，不在本文範圍之內，故不論及。

綜觀縣政的歷史演變，無論組織、工作、人員各方面，都有着很大的缺點，完全不適應於現在的需要。這些缺點，固屬無補於今後的改革，但可供給不少的參考資料。在我們決定了新需要之後，更參酌這些缺點，經過一度的改造，自然更不會再有過去的弊端發生。所謂「溫故知新」，其意義即在於此。

### 廣西地方的報

王情編

梧州日報 原名「梧州民國日報」，為本省現有地方報歷史最久的三大報之一，創刊於十五年。何時易今名？欠詳。社址在梧州文化街第十四號，陳炎先生任社長，因經費關係每日出版對開大紙半張。

百色日報 創刊於二十九年，社址在百色中山街，陳壽民先生任社長，陳孔剛先生任副社長。每日原係出四開小型報，現因經費關係，改為每日半張。

資源民報 創刊期間未詳，前曾一度停刊，最近又已復版，每日出版四開小型報一張。社址附設於資源縣黨部內。王潛先生任社長，資源民報社發行。

平南日報 創刊時間未詳，社址在平南縣黨部內。每日出版四開小型報一張，平南日報社發行。

龍江報 原名「龍江日報」，創刊於三十一年，社址在宜山縣城東大街。未幾會一度停刊。現已復刊，易今名，惟因經費關係，每三日出版一次，篇幅仍舊——四開小型報一張。由龍江報社發行。

平樂週報 創刊期間未詳，社址在平樂縣城內大中街。每週出版一次，篇幅為四開小型報一張。社長張掄先生。

昭平週報 創刊時間未詳，社址在昭平縣城內。每週出版一次，篇幅為四開小型報（石印一面）一張。

### 編者小言

縣各級建設是以縣長為領導者，從前衙門縣官，最被人看不起的小官，整個縣政不為人重視，其他建設事業的推行，可想而知了。黃主席旭初先生在「縣官的演變」一文內，指出從前縣官的地位、職權和任用等方面，都有很多缺點。這些缺點，固無多大補助於今日的改革，因現在的縣制、縣政與從前不同，但參酌其國情，便不會再蹈其覆轍，我們希望有賢良的縣長來領導縣各級建設，所以應該知道一些關於縣政的情形。縣長固是縣各級建設的領導，推行方法，黃秘書長崑山先生認為需要各級工作人員努力外，還要運用黨政關係的力量，使建設事業加速的發展，他在「論黨政關係與縣各級建設」一文，論述甚詳，最值得參考。（漢濱）

# 論黨政關係與縣各級建設

黃崑山

「縣各級建設綱要」，是頒佈於二十八年九月，到了現在已有好幾年的歷史。但是，縣各級建設的工作，是否達到了理想要求？這一個問題的解答，實在是很不容易。因為各省推行新縣制的實在情形，此刻我們尚沒有法子找得有關的參考材料，對於事實仍沒有具體的研究以解答此種重要的問題。但是，縣各級建設的推行，其成敗得失的主要條件，有許多人都認爲人力、物力的厚薄和貧富所決定。這一種看法，固然是有它的理由和根據；但是，在我們看來，除了這些所謂「人才」、「經費」的力量之外，還有一種最重要的推動力量，向來很容易使一般從事於縣各級建設的工作同志所忽視！這一種力量是甚麼？就是黨政的關係，在黨政關係下面發生的動力，可以促進縣各級建設的成功。

縣制的確立，是縣政建設的根本。新縣制的確立，也就是縣各級建設的根本。所以，我們推行新縣制，要認識新縣制的基本精神，並不是在於單純的縣各級行政，而是「總裁在「確定縣各級組織問題」一文提示的：「在於喚起民衆，發動民力，加強地方組織，促進地方自治事業，以奠定革命建國的基礎」。新縣制的基本精神在此，所以需要運用黨政的動力以推動縣各級建設事業，更有其重大的需要。因此，在縣各級組織綱要中，訂有黨政關係的系統圖——即是「縣各級組織關係圖」。爲甚麼訂定這一個關係圖呢？其目的是使黨政有密切的配合，嚴謹的運用，以促進縣各級建設的推行。關於這一點，總裁曾說明其要義是在「黨的方面，將區分鄉與鄉（鎮）組織配合，而于保甲之下，分設小組，以便與行政政府級相配合。並將黨員監察網，直屬於縣黨部監察委員會，以期周密」。由此項提示看來，新縣制的立法精神，是着重在黨政關係的融和。

中國國民黨是標榜「以黨治國」、「以黨建國」的。是即黨的力量，可以透過行政的關係，以促進縣各級建設事業，以從事於建國。誠如總

我在「中國之命運」一書中所說：「……中國國民黨乃是全國國民共有共享的一個建國的總機關。中國國民黨如能存在一天，則中國國家亦必存在一天。如果今日的中國，沒有中國國民黨，那就是沒有了中國。如果中國國民黨革命失敗了，那亦就是中國國家整個的失敗。簡單的說：中國的命運，完全寄託於中國國民黨」。可見今日中國國民黨地位的重要。關於以黨治國和以黨建國的意義，總裁曾有如下提示：「依據我們的革命方略，就要有一個黨，因爲黨是團結同志、實行革命的總機關，一切革命力量、革命行動，都要從這個機關裏放射出來，所謂「以黨治國」，「以黨建國」，其意義即是以黨來管理一切，一切由黨來負責任。黨並不是爲黨員利益而存在，爲實行革命而存在，沒有黨，則革命力量無由集中，革命事業無所寄託。」依此項提示，黨的工作是在於致力於三民主義的革命建設，與縣各級建設事業的要求是一致的。所以，現階段的黨政關係，在中央是採取以黨統政的形態；在省及特別市，採取黨政聯繫的形態；在縣是採取黨政融和，即融黨於政的形態。

縣各級組織綱要中，縣黨部和縣政府、區黨部和區署、區分區和鄉鎮公所，小組和保辦公處，黨的層級與行政層級是配合的。而黨員的監察網直屬於縣黨部監察委員會。可見縣各級間之黨政是融和的。總裁在「確定縣各級組織問題」中，對於縣各級黨政關係的調整辦法，曾作專章討論及其要旨有三，即是：一、黨的組織，配合於縣制的組織；二、黨的工作，配合於建設工作；三、黨政的關係，構成密切的關係。黨政的關係，從上方所討論者看來，是融和於一體，所謂「黨政一元化」，這就是一種事實的表現。在縣各級黨政機構關係發生之下，怎樣去運用黨政的力量，以推動縣各級建設呢？關於此點，李宗黃先生曾發表過如下的意見：「調整黨政兩方面相互關係，將各方應盡的職責、應守的本分、和工作的

要領，都明確規定，劃清界限，務使各有專守責成，而又能互相輔助，互相為用，在「管教養衛」共同事業範圍之內，黨部是負責宣傳、倡導、和促進的責任，地方政府負着執行的責任，一體兩面，不唯各不相犯，而且齊頭並進，協力合作。：以「黨團活動」，透過各級行政機關；同時，在各級行政機關中，也規定幾種專業負責人員，必須由本黨同志擔任。：我們再就事實的需要上，討論運用黨政的力量，以推動縣各級建設。

第一、加強黨員訓練；依「縣各級組織關係圖」所示，以黨來配合於各級行政組織，以促進各階層的建設事業，這是組織應用的一個特點。但是，黨的工作，是要以黨員為主體，而黨員能否負起推動各級建設工作？以黨其倡導、宣傳、促進的責任，就要全體黨員認識建設的主旨，了解建設的方法，然後可以有助於工作推行。

新縣制的工作重心，在現階段的要求而論，是着重於：「加強地方組織，促進地方自治事業，以奠定革命建國的基礎」。所以，要以黨的力量來促進此種新建設，則對於黨員的訓練，就要使之認識新縣制的建設方針所在，方法所在。我們知道，黨員之間的學問、經驗，不一定是能夠從事於協助地方自治事業進行的，我們要黨員負起此項任務，必要實施訓練，使黨員全體，人人能負起推進縣各級建設的任務。

第二、擴展黨團活動：黨的工作來配合於建設工作，應有的主要方法是甚麼？具體地說，只有擴展黨團的活動。各級建設機構和各級黨務機構是層層配合的，縣黨部的黨團活動，可以促進縣級的建設工作；其他各級黨務的工作，自然可以推動各級建設工作。在建設工作實施上，黨團活動，實在可以負起很多的工作責任。比方，縣各級行政機關，現在要辦理現役兵的兵役徵編，黨團的活動可以配合此種需要而策勵全體黨員，從事於下方各項活動，如：擴大兵役宣傳，以補助政令之不及；發動黨員自動服兵役，以為民衆模範；從事於兵役優待等項工作，以安征人之心。總而言之，政府有一項政務設施，黨部便有一種黨團活動以配合，這樣，便可以使黨政兩方面的力量，交織起來，促進各級建設事業。

第三、各級幹部入黨：黨政關係的構成，一方面是其層次的配合，有一級一級黨政相配合。但是，要使黨政關係更為密切，在若干主要的政治工作地位，必須由黨員擔任之外，還要使縣各級的幹部人員，真誠熱烈

地加入中國國民黨，三民主義青年團。關於有志青年，應該要加入中國國民黨、三民主義青年團的大道理，總裁在「中國之命運」一書中說得十分明白，因為加入了之後，可以獻身於國家，可以救國家民族，其意義實在非常重大。各級幹部工作人員，若果是還未有加入黨團的，各級黨部應該要對之宣傳主義，使之加入，真誠熱烈地以從事黨的工作。這樣，黨政更可以發生了密切的關係，有助於各級建設事業的推行。

第四、黨政分工合作：在縣各級建設事業推進中，工作是十分的繁重複雜，若果在工作上，依黨政兩方面來作合理的分工，實在有其必要。比方，某一次建設，黨部可以負起宣傳、倡導、協助的工作，就可以依其事項詳細列出，訂成一種工作計畫，以配合行政方面的需要。又如，政府要推行大規模的造林，關於林地、技術、苗木方面的種種工作準備，應由政府來負責，而宣傳的工作，應由黨部來分工。總之，在各種建設事業的工作上，那一種應由黨部來負責，可以作一個詳細的訂定，使能夠切切實實做到分工合作的要求。黨政的關係，要用作推進建設為主體，所以工作的分工，在理論上是適合於黨政關係的理想要求，使黨的工作配合建設。

第五、強調監察工作：在「縣各級組織關係圖」上所列，最值得注意的是黨員監察網的配合。縣各級建設工作，有沒有離開黨義、黨綱？工作人員是否稱職？政治設施是否清明？這是有待於監察工作的努力。縣各級建設的進行，有了監察的力量去糾正它的缺點，實在可以提高建設效率。比方，各級行政機關，辦理兵役，是否認真？有無舞弊？這是由監察的工作同志來調查、檢舉，以革新政治風氣。這樣，不但可以提高建設效率，而且使民衆對於黨領導下之政府，發生良好的信仰。因此緣故，在黨政關係的調整上，黨員監察網的運用，確實是一件重要的工作。

縣各級建設工作的負責者，縣長、鄉鎮長、村街長，如果要本職應有的建設工作，得到良好的成果，固然是需要工作同仁努力從事，以及盡忠職守。但是，黨政關係的力量運用，萬不可忽視。新縣制的特點雖然很多，而黨政關係的建立是其一，好好地把握這一種關係建立起來，善意去運用它，實可以促進縣各級建設工作，因為許多有能力的黨員，在黨政關係發展之下，可以使之協助各級建設工作。我們認識了這一個意旨，自不會有黨政不調和的諸種弊端發生，建設工作的完成，可指日而待。

# 鄉鎮長的移交和接收

梁上燕

致基層建設工作同仁第七信

基層建設工作同仁：

新任一個鄉鎮長，首先要辦理的事，就是接收鄉鎮公所的事務。做一個鄉鎮長。因為職務升遷，或是辭職、免職、撤職、到了最後應做的重要工作，就是把鄉鎮公所的事務移交。這種接收和移交的工作。手續是很繁瑣，而責任却也很重要。接收的人，假若是不清楚，將來一定是會和舊任發生許多糾紛。舊任如果移交不清楚，上級機關是不許可他卸卸了原來的責任，責任卸不了，算他交代不清楚，若辦起罪來，却是很重。比方，鄉公所所有四桿步槍，每枝的子彈原來配有五十發，交代時僅交出四十發，呈報上級機關，被追交十發，這十顆子彈交不出來，論起罪來，真正是可怕可小！臨急撤職，說是使用於剝匪而漏報，上級追你何以不報？事情不能離開事實，這些子彈交不出來，賠償還是小事，說你拿去濟匪，罪案就十分重大了。所以移交和接收的兩方，對於應做的事，非認真辦理不可。閒話休說，言歸正傳吧！

普通機關主管人員更變，移交接收的人員，如果是不負責任，沒有道德心，就發生許多弊病，而最常見的弊病，即是下列幾項：

第一、交代一方的惡意破壞：鄉鎮長的辦理交代，如果這一位鄉鎮長是自己辭職，或是升級升職而交代，惡意的破壞，比較少一些，如果是因為被撤職而交代，此種惡意破壞的事情就很多了！記得有一位鄉鎮長兼中心學校校長被撤職時，交代的工作，首先是暗地裏把鄉公所和學校的許多事物破壞。如種植的花木，給它砍了；風琴的風囊，戳破了兩個大洞；其他的用物器皿，也都是破壞不堪。這一種惡意的破壞，說起來實在是令人憤恨！這一種人，於人情法律兩方面，都是不可恕！實在是我們基層建設工作同仁的敗類，如果發現這一類人，我們大家要一致「鳴鼓而攻之」！

第二、交代一方的舞弊侵吞：器具、圖書、公物等件，許多鄉鎮公所

是很少辦理財產登記，究竟有甚麼東西，不是接收的人所能知道。因此便在於接受的時候，把這些公物偷去，吞沒為私人所有，或是把原有良好的公物，而把粗劣的物件來換去。比如，一個公有的時辰鐘，是新的好的是貴重的，而交代人把一個壞東西去換取作為私有。這一種事情，如果我們去接收時，一定要加以慎重的注意。假若我們是交代的，這一種欺天害理犯法的事情絕對是不能做，也不應做。

第三、接收一方的故意挑剔：有一些接收的人，對於應該接收的文件公物，却是多方挑剔。比方，原來殘舊的公物，應該接收而拒絕接收；事實上辦理未完的案件，應由新任辦理，而新任不明大體，貪圖省事，多有拒絕接收，這也可以說是一種弊端。

第四、交代兩方欠缺事前準備：有一些鄉鎮長在於移交接收時，彼此都沒有在事前充分的準備，以致交代接收的人，都沒有交換意見，甚至於連日期也不確定，移交清冊也不在事前造好，應該交的公物，沒有集中起來，零落散亂，以致無從點收，點收之後也不容易保管，許多亂子便由此前發生。所以交換兩方，一定要充分的準備，以免發生弊端。

總之，交代和接收之所以發生許多毛病，一方是因為工作者太過於沒有責任心，對於規定的辦法沒有遵守，道德觀念太薄弱，所以便有許多不幸的事情發生出來。若果要免除這些弊端，必須認真辦理移交接收。

新任鄉鎮長接到了任職的命令，舊任鄉鎮長接到卸職的命令之後，應該怎樣去進行移交接收？現在，我們把應注意的工作要領，提供於下：

第一、事前準備：新任應有的工作準備是甚麼？約略說來：有下列各點：一、會見卸任鄉鎮長，面商交代日期；二、以正式公函通知某時前往接收；三、邀約新任或舊任同事，商定接收工作分派事務；四、預備接收使用之私章；這些都是接收一方應有的事前準備。至於卸任方面，應有的

準備是甚麼？約略說來，有下列各項：一、答復新任交代日期；二、整理應交代之文件卷宗；三、點明應交代之公物；四、編造交代清冊；五、指派交代人員；這都是應準備事項。

第二、交接手續：交代和接收的事項，應以交方所造的清冊為準，冊上列有甚麼就是依照接收甚麼。這種清冊，交接兩方各存一份，在接收時候，接收的一方，要在交方的存冊上蓋章為憑，蓋用之私章，係以經手職收人為原則。在接收的時候，依照廣西的規定是由縣政府指派附近之鄉鎮長担任監盤，即是負責監交。在交接時，應由監盤人監視移交接收。在交代者方面，在移交之前，應將編造之移交清冊，以及任內保管之財產，收支款項簿據等項，提出鄉鎮務會議審查清算，以示手續清楚。出席審查人員應依照規定，共同簽章負責。審查清算後並出具切結移交新任接收。交代接收完竣之後，應即由新任鄉鎮長主稿，辦理會報，即是新任和卸任會同將移交接收清冊會呈縣政府核示。交接手續辦理清楚之後，新任鄉鎮長及監盤員均應出具切結由卸任鄉鎮長呈報縣政府。附切結格式於下：

式結員盤監

茲將卸卸象樂鄉長謝劍政自三十年一月一日到任起至三十年九月九日交卸前一日止移交冊內所列徵收支解款項及經管之印信文卷圖籍簿據槍彈財產倉庫器具與單照證等項業經會同新任鄉鎮長李逸輝逐一盤查明確並無多報少侵挪短交移交不齊及抽換卷宗情弊理合出具監盤切結是實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十日 監盤員賀育田具 (蓋章)

此結由卸卸象樂鄉長李逸輝具報

式結長鄉新

茲將前任鄉鎮長謝劍政自三十年一月一日到任起至三十年九月九日交卸前一日止移交冊內所列徵收支解款項及經管之印信文卷圖籍簿據槍彈財產倉庫器具與單照證等項業經會同新任鄉鎮長賀育田逐一盤查明確並無多報少及侵挪短交移交不齊及抽換卷宗情弊理合出具切結是實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十日 新任鄉鎮長李逸輝具 (蓋章)

此結由卸卸象樂鄉長賀育田具報

式位地盤鄉

茲將卸卸象樂鄉長謝劍政自三十年一月一日到任起至三十年九月九日交卸前一日止移交冊內所列徵收支解款項及經管之印信文卷圖籍簿據槍彈財產倉庫器具與單照證等項業經會同新任鄉鎮長賀育田逐一盤查明確並無多報少及侵挪短交移交不齊及抽換卷宗情弊理合出具切結是實  
中華民國三十年九月九日 卸卸象樂鄉長謝劍政具 (蓋章)

此結由卸卸象樂鄉長賀育田具報

卸卸象樂鄉長區傑承 (蓋章)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三月

一、(甲)印信  
二、(乙)文卷  
三、(丙)財政建團依次排列  
四、(丁)戊：依切結所列的圖籍簿據等項分別依次排列

新任鄉鎮長葉桂六 (蓋章)  
中華民國三十年三月五日

一、(甲)印信  
二、(乙)文卷  
三、(丙)財政建團依次排列  
四、(丁)戊：依卸任移交所列之次序排列抄正

第三、專案交接：鄉鎮公所經營的財產物件，普通是作一個冊子來移交接收，至於重要的事件，或是手續未完的案卷等事，均要專案移交。比方，募捐軍鞋勞軍，已經開始辦理，但是募集工作，尚要繼續，卸任者必須把這一件事情，專作一案來移交，以昭慎重。把募捐軍鞋有關的公文，現款，或軍鞋，收據存根，捐助人名冊，担任勸捐人名冊及領回收據數目等一一列明，編造清冊，備文移交新任。

第四、政績交代：依行政三聯制的辦法，前任所訂施政計劃，必須移交，原定計劃事項執行了若干，未執行者若干，必要把其中應有之事項工作細目，工作預定進度，已成工作，未成工作，詳細列作一個「政績交代表」移交於後任，使後任工作者可以把握原定的計畫完成。

第五、特殊交代：鄉鎮長交代，通常僅是重視財產什物文卷之類，至於其他與政務推行有關事項，便沒有交代，這未免是一件缺陷的事。因此緣故，鄉鎮長的交代事項，應該注意及此，而這些應交代的特殊事項，有下列各端：一、平素工作推行所遇之困難及其人事關係；二、鄉鎮民衆對於政務建設的熱心程度如何？三、地方上之土劣及其作惡事蹟；四、地方實力及鄉鎮財政收情形；五、各級幹部人員之工作勤惰及其成績與學問經驗。這些事項，都為交代上應有之事，可以用書面或口頭交代。

我們幹一件事業，最可貴而最難得的是有始有終。因此緣故，凡是新任或卸任鄉鎮長，都要謹慎地去處理移交或接收的事務。



# 怎樣辦理鄉村聯防

鄉村的自衛力量，是寄託在國民兵團的組織和訓練上面，國民兵團的組織健全，訓練而又良好，自然可以把自衛力量充實起來，以担負一鄉一村的治安維持任務。這一種工作的設施，在廣西是向來十分重視，就是一個所派重鎮的以民團為中心的「自衛政策」，鄉村聯防，也就是自衛政策實施的工作要項。

鄉村為甚麼需要辦理聯防？這一個問題的解答，我想從事實上加以說明：時常被匪徒劫掠的鄉村，大都是人口密度很疏的地帶，以及交通不便的區域。我會自桂西的田門，沿百渡區色兩路至南寧，又自南寧沿沿公路至柳州，經過的路途，都留心到過去地方不靜時，匪徒行劫的地方在何處？而探測的結果，得到一個結論：就是山嶺險要處，附近無鄉村的地方，常時發生匪徒搶劫事件。如：果德之鷓鴣坳，武鳴高峯坳，都是很著名的險地。至於村莊方面，被劫的都是人口稀疏，一村不滿五甲的小村落居多。同時，我們再拿民政廳公佈的統計數字來研究，邊遠地方之縣，匪案較其他非邊遠之縣為多，也是一個證明。因此，我們便聯想到了人口稀疏的區域，怎樣可以把維持治安的力量充實起來？關於這一個問題的解決，主要的方法，還是聯防。這裏所謂聯防的方法，是在於鄉村人口過少，自衛力量過

於薄弱，而把多數的小村聯合起來，構成一種自衛的力量，以應付較為大股的匪徒。這樣，民衆「安居樂業」的要求，然後有保障。

## 一 鄉村聯防的意義

鄉村聯防，是「守望相助」的具體辦法。事實上，鄉村疏落的地方，自然是需要聯防，而在防禦思想上設想，鄉村密集的地方，也要實施聯防為好。進一步說：鄉村固然是需要聯防。而縣與縣之間，也有實施聯防的必要，這樣始可以充實地方自衛力量，使地方治安，多得一道保障。否則，彼此之間，沒有聯防，一鄉一村，只是拖着「各人自掃門前雪，不管他人瓦上霜」的不良態度，是很容易使不肖之徒有機可乘。

自衛力量單薄的鄉村，對於自衛問題，除了聯防之外，沒有甚麼更好的辦法來解決。而且，因為有了聯防的關係，在基層軍事建設的工作上說，是多了一項有意義的活動。本來，基層軍事建設，雖然不是僅以此為目的，而此種聯防工作的作用，是可以使維持地方秩序的自衛工作，有一種具體而實在的振動，即平民國民兵團的組織與訓練，不致於沒有一個運用的機會，這就是平時作戰時看的一種訓練工作，在鄉村自衛上說固然是有重大的意義，而在民族自衛的方面說，也

有其重大的價值存在。  
在鄉村之中，有一種不好的風氣，就是鄉村隣里之間的不和睦，往往彼此仇視，對於地方治安的維持，完全沒有聯絡，如果辦理鄉村聯防，可以把這一種仇視的心理改變，而可以將鄉村互相仇視，互相投門之惡劣風氣化除。

匪徒和不肖，往往是打劫甲鄉，而逃匿於乙鄉。所以在一鄉之邊境，或是縣與縣之交界處，尤其是兩省邊界的地方，多為匪徒出沒之所，要杜絕此種匪患，只有用聯防的方法，使這一種兩家管不到的地方，而有治安上的設施與佈置，也就可以把這一種禍根剷去。

總之，鄉村聯防的意義，並不是一種單純的作用，而其功能是多方面的，所以，鄉村聯防工作，在基層軍事建設中，應該列入主要事項。

## 二 鄉村聯防的要求

鄉村聯防的工作意義，在上面已經把它作簡略的說明。但是，鄉村聯防的工作要求是甚麼？必須要認識清楚。

第一、戶口清查：鄉村的治安，以戶籍的清查為最重要的工作，而此項工作，在過去每每忽視。多見有人於亂後「清查」，而不多見在於未亂之前「清查戶口」！前者是事後的一種善後，而不是事前的防範。所以在聯防工作要中，對於聯防區域內之戶口清查，分別良莠，是一種必要的方法，也是應有的工作要項。

第二、支配力量：以數鄉或數村為一個聯防的單位，在各村或各鄉之間，自衛力量是不一定均勻。比方，甲村有步槍十桿，乙村有五桿，丙

村有三桿，此種實力，要以一種合理的支配，而後可以發生力量。比方，甲村力量厚，防禦的區域及任務，要比其他力量小的鄉村為重。

第三、明定辦法：鄉村聯防，應該有的工作，是甚麼？參與聯防的任務為何？必須要在聯防辦法上詳為訂定，這樣才可以使工作者，有一個共同遵守的辦法，而後可以發生作用。但是，應該明定的工作辦法有那幾項呢？其一為規定工作崗位：如某處險要地區，應由某村夫負責擔任哨守卡等是。其二為規定武器的使用辦法：如槍彈應如何借用，或領取，彈藥損耗又應如何賠償？這都是應有之事項。其三為傷亡救濟：壯丁因為參加聯防工作，不幸為匪盜所傷，應如何救濟，也要規定。其四為工作獎勵：參加聯防工作之單位或是個人，有功必獎，有過必罰，亦在辦法上規定，使人人不取怠惰。總之，凡是聯防上應有的工作事項，都要一一規定。

第四、肅清宵小：鄉村聯防，是在於對付匪盜的劫掠，而工作性質，似乎是重在外，而不重在內。但是，在聯防工作實施之前，對於清查戶口以後發見那些不務正業的宵小歹徒，一定要設法肅清，如以禁賭方法，驅逐賭徒；取締游惰，以肅清宵小；都是內部應有之工作要求。

第五、積極設防：鄉村聯防，其重點仍然是在於「防」字。所以，在聯防實施的時候，應使人人心理上有一個「鄉防」的觀念，使在保衛鄉土、維持治安的認識上，加深其責任。這可以說是一種心理設防。其次，在聯防區域內之鄉村，應該預備「設險守關」的古訓，調查、測定其應該設置防禦工事的地方，動員動丁，構築防禦工事。

這樣，鄉村聯防工作，然後有所憑藉，而不失其防禦的作用，這是應有的工作要求。

### 三 鄉村聯防的進行

鄉村聯防的進行，在工作上有許多事項是要提出來討論，現在，謹就所見，提出下方各項：  
第一、是聯防的發起：遇有地方不靜，或是冬防時期，有辦理鄉村聯防的必要者，應即發起聯防，其方法，由某一村公所或鄉公所發起召集邀請附近鄉村公所參加。或是由縣政府召集有聯防必要之鄉村，參與聯防工作。

第二、聯防會議舉行：發起通知送出後，發起或召集之機關，應即定期召集有關之鄉村舉行聯防會議。這一個會議的任務，必要從事於下面幾項工作：其一是討論訂定聯防辦法；其二是解決工作困難，組成聯防委員會；其三是踏勘、調查，劃分聯防區域；這些都是聯防會議中應該討論的工作事項。此項會議，須請縣政府指導。

第三、調查聯防實力：若干鄉村，既然是參加了某一個地區的聯防工作，則其鄉村所有的自衛力量，應該為「聯防」而獻出其人力物力。因此，對於可以担任聯防工作之壯丁，必須要調查清楚，編定名冊，以便分配工作。其次為武器的調查，各鄉村公私所有之武器，而可以使用於聯防工作者，也要調查登記，並支配使用。

第四、分派聯防工作：依據聯防會議所決定的辦法，以及按照各鄉村的力量，分派担任各項工作。不過，此種工作分派，應該由會議決定。而且，必要把工作分配的詳細項目，一一紀錄於會議錄上，並用書面來通知該項工作的負責人及

其鄉村長，以免推諉。

第五、呈報備案施行：鄉村聯防工作，應該受縣政府的指導，所以，在聯防工作發起以至於會議舉行，辦法訂定，工作的實施，必要呈請縣政府核准備案後而後施行。

第六、聯防執行考核：在聯防會議中，應推定若干人，負担執行決議案，及考核工作動情的工作。這一種工作，或者是以聯防委員會中之人員担任。使各項工作執行，不致於落空，而能夠切切實實去執行。

總之，鄉村聯防工作進行的手續，是相當重要，假若手續不完備，辦理不清楚，則工作進行一定是不容易。所以，我們辦理鄉村聯防，要步步留心到進行方法是否完善，手續是否合法，如果合於要求，則可以收事半功倍之效果。

### 黨義研究四卷七號目次

清將李準與辛亥廣州光復.....	馮自由
我們立國的原理.....	陳樹林
「革命通」馮自由.....	陸丹林
烈士柯漢資同志事略.....	錢 權
辛亥廣州革命史概略.....	熊少丞
中國國民黨第五屆十一中全會紀要	
偵探筆下的 中山先生(二).....	孫午南譯
紀加拿大僑民之革命.....	黃伯度述·鄧慕韓記
時論：革命史料的徵訪	
黨史拾遺錄(五).....	陳春生
新生活與中國之命運(徵文當選).....	林銳雄

十一月的鄉村，大熱秋收已經完畢了，隨之，我們要設倉儲工作。其次，趁農事稍閒的時期，研究改良日常生活用具和生活器具，使之逐漸進步，增進工作效率和增加生產。

關於倉儲，我們就小範圍來說鄉村倉的工作：

(一) 收穀入倉：倉穀在四五月青黃不接的時候，已多數貸放，應趁在大熱秋收之後，定期通知借穀各戶繳回。未備足規定數的，也在這個月內抽收，不宜遲緩。因為鄉村農民並非是家給戶足的，及時未收，過後就困難了。收入稻穀，須驗明品質，不許有摻雜潤溼，這不是對民衆苛求，照理應該如此，不但足預防穀粒腐壞，並且教民存心公衆利益，以厚風俗，但情有可原之處，亦應照收，例如，稻穀將收割時，被大水淹沒，因此，穀粒帶有泥砂，無他處田地的潔淨好穀，此種情形，應該通融收納，惟與潔淨好穀分開儲藏，不宜混在一處。

(二) 健全管理人員：即村倉管理人員所負的任務是：保管、編織、貸放、檢查等，照此任務規定，必須操守廉潔，光明正大，熱心負責的分子去管理，才把鄉村倉辦理得好，以

往常聞到管理人員有侵蝕用的弊端，在青黃不接時無穀貸放，使民衆對政府提倡設立倉儲的美意，失了信仰。有的雖無盜竊侵蝕之弊，但是雀鼠的損耗，與穀粒的霉壞很多，這是不負責任之故，所以管理人員必須健全，以資整理。

(三) 修繕倉廩：儲穀霉壞損耗，大都由於倉廩不好，所以倉廩的修繕，很必要的。已有倉廩未得完善，或殘破的，在未放穀入倉以前，把它修理完好，務使顆粒沒有損耗，未有倉廩的，就要建築。工

程求堅固，不宜簡單，應為一勞永逸的想法。倉址擇在高爽之處，避風潮濕。此外，能隔離民房更好，可免四隣有失火災時的波及。至於倉屋的構造和設備，並應講究使適合應用，不可因陋就簡。

(四) 隨時檢查：收穀入倉釘封之後，每隔一月兩月，由管理人員開倉檢查一次，注意穀粒有無霉壞，雀鼠損耗，以及盜竊等，在大風雨之後，並須檢觀，屋瓦有無破漏，牆壁有無開裂。能這樣小心管理，則顆粒不至損耗，至少輕耗

之數，不超出規定標準。本年倉穀貸放收回情形，與賣出買入，及修理倉屋，設備等，鄉村分所應督促管理人員按級呈報，並分布使民衆明瞭。

改良日常生活用具和生產器具，看起來似不容易的事，但是，我們從小處着手，慢慢的引進別處進步的方法，仿照改良。比如就日常生活用具來說：有的地方搗穀為米的方法，還不知道用磨用碓，老是用手搗的，極為笨拙，每次搗得的米，不過是三數斤，僅够一餐的糧食。在休閒的時候

親的不過，則很笨重，人力牛力既費了，而工作效率並不佳，抑且不能深耕，對於作物生長，也會影響的。又如打穀、風穀、控蔗等具，在目前雖不能採用機器，儘可採取別處較進步的方法，以資改良。

## 十一月的鄉村工作 方漢濱

鄉村因交通梗塞，新文化灌輸甚為緩慢，民衆又因見識不廣，無從研究改進其日常用具，而且習以為常，也不想改進了，所以改良之事，基層工作者應努力去指導，其方法的有如下項：

- 一、示範 由縣市政府或鄉村公所購置新式器具，在各鄉巡迴展覽，或照價出售，或借給試用，而逐漸推廣，此
- 二、參觀 由鄉村公所率領智識農民，熱心研究農事的分子，和具有製作器具技術的人，到比較進步的地方去參觀，取法改進。如果因需費稍大，個人不能負擔，由鄉村公款津貼若干。
- 三、運用合作社力量 現在各級合作社已逐漸設立完成，對於較大的器，如水磨、水碓、水車、新式打穀機、控蔗機、紡紗機等，由合作社購置和給民衆使用，則民衆可以獲得較進步的工具。

# 鬱林日報自我介紹

陳衍英

## 一 一頁小史

本報誕生的時間，本來是在廿七年四月廿五日，但本報的前身，則係由鬱林民國日報而鬱林五光晶報而鬱林晶報蛻變而來。民國日報是創刊于中華民國十六年元旦，至廿三年秋奉令結束。廿四年春，邑人蘇龍純奉令籌組復刊，至五月一日，即以五光晶報出世。(三日刊行一次)至廿五年復奉令改組。並以鬱林晶報繼續刊行。及抗戰軍興，地無分東西南北，隨時可成戰區；人無分男女老幼，均有參加殺敵之義務。本報為加強闡揚主義，宜揚國策，傳播政令之工作起見，乃於廿七年春籌備出版日報，直至四月廿五日始能以嶄新之姿態，逐日在後方負起抗戰建國宣傳之任務。

## 二 流徙式之社址

本報改出日刊後，社址附設于玉林城內原日高中街玉林縣黨部內。廿七年秋，敵機開始向玉林市區轟炸，縣黨部慘遭浩劫，全部房屋，盡成瓦礫場地，無已，本社即隨縣黨部遷移至市內古進士街縣教育局內。廿八年夏，敵機向玉林市區實施大轟炸，投下炸彈數百枚，全市精華，被摧毀大半。縣教育會亦被波及，房屋大半傾壞，本

社又復遷入同街之寒山廟辦公，印刷工場則遷出市郊外。廿七年冬，廣州失守，玉林頗成爲本省(廣西)南路物資之吐納口，市場固然日見繁榮，而市區人口亦增加甚速。本報爲適應當前環境起見，乃於廿九年春將社址遷至市北高中街縣金庫舊地辦公。至三十年秋，因縣政府收回縣金庫舊址，本報又遷至同街陳氏祠，直至今日。

## 三 社長與發行人

本報係黨報之一，社內重要人員均由省黨部任命。由社兼發行人，初刊行日報時，社長係由玉林縣黨部周書記長澤民兼任。至廿九年春，黨務與社務均日趨繁劇，周書記長不克兼攝社務，即由玉林縣黨部執行委員會決議由奉請任命李甲銖專理社務。卅一年夏，李以病辭，後由縣黨部執行委員會決議由衍英接長，至今已一載餘矣。

## 四 一羣窮苦夥伴

本報設編輯營業兩部，總共職員十一人，工友(連手民)十三人。年來因物價日趨高漲，本社每月收入，除玉林縣政府每月津貼國幣一千元外，其餘均靠營業收入。計廣告費九千多元，報費八千多元，合共全月收入不過國幣二萬元。以此區區之款，應付廣大之開銷，不敷之數，均在

五千元以上，是以每月均須東挪西借，始可以維持。迨本年四月，虧累之數已達兩萬元，社務幾陷停頓。幸賴縣黨部執監委員與地方紳商借縣賓館存穀五十石，始能繼續出版。故本社年來經濟時起恐慌，員工生活異常刻苦，每人每日除兩餐伙食外，每月可謂無餘款可領用。由社長而至工友，時常兩袖清風，了無長物。一羣窮苦夥伴，與粉國難財之大腹賈相比較，相去之遠，不知幾何倍也。

## 五 一個榮譽

本報同人雖在經濟極端難苦下去掙扎，始終夙夜匪懈，向前邁進，著破布衣，換稀薄粥，仍然繼續工作。全社員工只求工作上之安慰，不求物質之享樂，於是博得廣西省黨部宣傳科給予一個榮譽獎勵：

「貴報工作同人，年來在極端清苦及物質條件非常惡劣之情形下，仍能一心一德，艱苦經營，使作民衆喉舌，及黨政當局播音機之貴報，放一異彩，不勝欽佩。在抗戰進入新的階段之際，領袖早已昭示吾人宣傳重于作戰，而報紙實爲宣傳最重之武器。凡我新聞工作同志，必須深切體察 領袖名譽爲完成我民族爭取獨立自由之偉業而努力。尙望貴報工作同人一本既往工作精神，對於印刷編排內容更求改進，百尺竿頭，再進一步，使貴報在民族抗戰崗位上成爲一堅強之精神堡壘，則民族幸甚，黨國幸甚！……」

本報同人，奉讀斯言，只有感愧交乘而已。

卅二年八月二十日脫稿

# 基層工作方法

王昭宇

基層工作者的工作環境，多數是在貧困的閉塞的鄉村裏面，固然要有忍苦耐勞的精神，在物質享受很貧乏極困難的環境中埋頭苦幹，但只有這種精神是不夠的，還須要有正確的工作方法，一切困難，才容易克服。現在就一般情形，提出以下意見：

(一) 利用地方感情 基層工作者服務的地方，大多數是在自己生長的本鄉。有以為在本鄉做事，往往礙于情面，不便認真。此種見解，只是片面的看法。固然，我們不能否認，因同鄉的感情，不便認真去執行礙着面的事情。然而在另一方面，正因為有地方感情的存在，當進行工作的時候，利用它或通過它的關係，而獲得比較順利的開展，也是常見的，不用舉例說明。但是，利用地方感情，並不是軟化和屈服，只有在有利于我們工作開展的條件上去運用。

(二) 重視民衆意見 基層工作最與民衆接近，更需要民衆直接參加地方建設工作，所以基層工作者應保持和民衆的聯繫。而聯繫方法，最重要的莫如重視民衆意見，發揮民主政治精神。但是，民衆的意見，未必完全是對的，有時在進行辦理某一件工作，更衆聚紛紜，莫衷一是，遇到此種情形，應該詳加思考，擇其善者而行，或採取大多數的意見。

(三) 先開導後執行 鄉村大多數民衆，因在閉塞的環境中，對於政府的法令和地方建設的意見不大認識清楚，必須先行開導，再去執行，才得較大的效果。如果某項命令是緊急需要執行的，也須一面開導，一面執行。我們曾見許多民衆，他們做了某一種工作，或遵守某一種法令，都莫名其妙，往往責責工夫不到，事就不行了。在平日注意啓發民衆對於一般政治的認識，尤必要的。

(四) 化阻力為助力 鄉村中常有土豪劣紳之流，對於地方建設事業認爲與己不利，設法阻礙進行。往時基層工作者盡採用敵對的態度，與土豪鬥爭，這種精神至足欽佩的。但是，應在事先運用化阻力為助力的方法，誠懇地請求參與協助地方建設工作，在不得已的時候，才暴露他的罪惡，請民衆共棄，請政府制裁，才是好辦法。如果一人鄉村工作，即與他們對立，結果，工作的展開，一定不利的。還並非是怯懦，畏懼，乃是工作上的策略。

此外，我們不論在任何一處工作，應該明瞭那個地方的情形，以及民衆的經濟生活，教育程度，風俗習慣等，都應訪問、考察、調查，因爲對於工作進行大有關係的。

卅二年七月于義寧縣政府

中央圖書雜誌審查委員會主辦

## 三十一年度第二次徵文啓事

題目：—— 總談於近著「中國之命運」一書中，指示中國今後建國之基本工作爲心理建設、倫理建設、社會建設、政治建設、經濟建設等五項要目，並號召全國青年，踴躍參加中小學教師、軍人、(包括航空員) 鄉社自治員、屯墾員、工程師等偉大工作。本會爲激發青年對此種工作奮發之心，特要求全國從事於此種工作之先進，將其個人參加此種實際生活之經驗，用活潑清新之文字，加以忠實誠篤之敘述，俾作青年學生就業之南針，題目如下：

- 一、我的教師生活。(小學教師或中學教師均可)
  - 二、軍中(或空軍)生活一頁。
  - 三、我怎樣做地方自治工作(區長、保長、甲長、鄉長、或其他地方自治指導員均可)
  - 四、到邊疆去(包括西北各省風俗人情產物等遊記，及生活報導)。
  - 五、工程師生活素描。
- 投稿——每千字自六十元至一百元，應徵須知——一、每人限作一題，稿末請註明姓名籍貫性別年齡學歷經歷及通訊處。  
二、字數以四千至八千字爲限。  
三、本年十一月底截止接收，外埠以郵戳爲憑，十二月底公佈結果。  
四、投寄重慶林森路羊子壩十八號本會，並希在信封上註明「應徵文稿」。

法 律

# 不動產典當問題(上)

陶 勳

不動產典當，是我國特有的制度，其中缺點頗多，最易惹起糾紛，別的国家沒有採用的。在未討論現行的典當制度以前，先分析它的利弊得失，以供調處此種糾紛案時的參考。

所謂不動產典當，乃是不動產所有人，收受典價，將不動產使用收益的權利，讓與他人，自己仍保有名義上的所有權，將來可以照原典價贖回的制度。這種制度最大的缺點，是因為它似賣非賣，致使權利的狀態不能確定，因此發生下列各項弊端：

第一、妨害原物的改良 甲的田地，暫時典與乙耕種管業，乙對於該田地既未取得永久確定之所有權，自不肯大量施肥，加以改良。

第二、助長過分的剝削 資本家剝削一般貧苦大眾，是極可痛恨的事，借貸利息，應受國家法律的限制，不得過分提高。但在典當制度，典權人所得的利益，則不受此限制。價值萬元的不動產，常以五六千元或三四千元之典價出典。出典人迫于目前之需款孔急，且想將來回贖容易，故不顧及此種損失，而忍痛遷就。在典權人方面，對於典物之使用收益，實與自己自己之所有無異。試問以五六千元或三四千元的典價，而享受價值萬元的產業，所得利益，何可勝計，實是無理的剝削。

第三、不能適應貨幣的變遷 典當的期限，相當長久，而貨幣的價值，則時有起伏。出典時的幣值與回贖時的幣值，常相差甚大。如十年前所典受的田地房屋，現在以法幣照原典價回贖，典權人的資金，損失甚大。因此，典權人總想法，拒絕原業主回贖，而發生許多糾紛。

第四、妨害買賣契約的安全 因為有了一種賣而不斷的典當制度存在，常弄到真正的斷賣契約，也有變成典當契約的危險。因民間所訂立的典當契約，往往含混不清，所謂賣契頭當契尾，或在賣契上面加批「銀還契退」四字，即視為有契，種種花樣，不一而足。因此，年月稍久，中證死亡，你說是斷賣，我說是典當，實在難以辨別，這是一，又例如甲之田，本屬斷與乙，但乙偶因他故，將契據遺失，此時甲若主張原田只是典當而非斷賣，請求照價回贖，更難分辨，這是二。再從另一方面說，真正的典契，也有混作賣契的危險，例如乙之房屋，本屬出典與丙，這年代久遠，或人等已有散漫，丙為永久占奪典物起見，將典契改作賣契（民間字據，極易改造，而且有些典契，根本即是賣契）向政府投稅，以為將來拒絕回贖的根據，這也是常見的。總之，典當行為，使典物的權利狀態不確定，不定期不能安，一切欺詐行為由之而起。將來普遍施行

登記制度之後，無論是典是賣，都要雙方同到政府申請登記，自然不令有什麼弊端發生。但在目前登記制度尚未普遍施行，上述各種弊端，值得我們的注意。

第五、保管典物的困難 甲的房屋，出典與丙，設不幸遇着火災，把房屋燒光了，致甲將來不能回贖原屋，這種責任應由誰負呢？在民法上並沒有原則上的規定，但按照實際情形，是否公允，尚屬疑問。因為典物的毀損滅失，情形極為複雜。損失的原因，有由於天災地變，不能抗拒的，有由於典權人之故意或過失的，又有由於第三人之故意或過失的。損失的程度，則有全部損失或一部損失，有可以恢復原狀，或不能恢復原狀。此外，原典價的高低，也與典物的損失有很大的關係，典價高則出典人的損失輕，典價低則出典人之損失重。在各種不同情形之下，究竟要典權人怎樣負賠償責任，才算公允，實是最難解決的問題。總之，一種重要產業，寄在一個非主非客的人（典權人）手裏，遇有毀損滅失，自難免不發生糾紛。

照上面所說，我國的典當制度，實有種種缺點。為什麼自古至今保存此種制度呢？他的原因大概是由于國人重視祖業，不肯輕易拋棄，故雖遇到經濟困難，無法周轉的時候，仍不甘心把祖宗遺業，自我失之。故祇好把暫它時出典與人，希望仍可回贖故物，從利的方面說，典當制度，只有這一點方便而已。但既有借貸抵押制度，以作暫時經濟緩急之助，亦不必更設典當制度，免滋紛擾，所以將來典當制度的存廢，有加以考慮的必要。

廣西  
基層  
建設  
史話

# 基層建設的推動力量

梁上燕

廣西基層建設工作的成就，無論是在政治、經濟、或是文化軍事，都有很大的成果。而推究它的原因，雖然很多，但是，其中最要緊的還是一種推動力量，始能把各種基層建設，雷厲風行，很迅速地得到成果。

然而，廣西基層建設的推動力量是甚麼？大體說來，是民團的力量，機構的力量，和國民基層教育的力量。現在，我們把這幾種力量的發展過程，作一種史實來研究和介紹。

一、民團制度與基層建設：在二十年來的廣西基層建設工作，是始基於十九年省局底定之初，政府以全力來整頓治安，恢復社會的安寧，這其間，設施的重心，就是民團的組織和訓練。依民團條例所定，民團的組織，是「：綏靖地方，鞏固國防，充實人民自衛、自治、自給」等項工作為目的，所以對於基層建設，而可以發生推動的作用。

從事基層建設工作的主要條件，不是別的，而是一「動員民衆」，而民團制度，却正合於這一個要求。因為民團制度有三個特點：其一是有目標

的訓練民衆；其二是有組織的徵調民衆；其三是有計畫的運用民衆。所以，民團制度它對於基層建設工作，就有下方的推動基層建設的幾種實例，怎樣推動？

其一是政治建設：運用民團訓練，推行普及教育，實施政治訓練等項工作，以提高民衆政治水準。民團團兵，必須參加推動村街民大會，參與地方建設的興革事宜。此為推動政治建設實例。

其二是經濟建設：民團團兵均係壯年，運用集體力量，從事於築路、造林、公共遺產，以達到經濟建設的工作要求。

其三是文化建設：在民團訓練的時候，實施成人普及教育，指導其各項正當娛樂，以民團組織作為推廣社會教育的組織，而造就文化建設廣大深厚的基礎。

其四是軍事建設：實施壯丁軍事訓練，以為徵兵制實行基礎。平時維持地方治安，戰時鞏固國防，是民團制度可以推進基層軍事建設應有工作，其效果與政治經濟和文化

化正復相同，可見民團制度可以推動基層各項建設，成爲一種動力。

## 二、三位一體制與基層建設：

基層建設工作，概分爲政治經濟文化軍事四項，而在推動的機構，特創立了三位一體制，即是：鄉村長兼民團團長與學校校長，成爲一人三長。同時公所、隊部、學校合在一處辦公，成爲一所三用。因爲要把四大建設綜合起來實施，使之均衡發展，所以在基層組織機構上，自然有這一種需要，而且還可以使事權集中、人力節省、經費節省、工作效率提高。

三位一體制，何以能够推動基層建設呢？因爲三位一體制的運用方法，就是以政治組織爲中心，領導經濟建設進行，如鄉村公共遺產等；領導文化建設進行，如普及學校，實行強迫教育等是；領導軍事建設進行，如民團訓練、兵役徵編等是。於是，三位一體制的機構，也就成爲推動基層建設總樞紐。基層建設有今日的成績，也就是三位一體制實施的功能。因此，三位一體制，被採用於新縣制而實行於全國，並不是偶然的一回事。

三、基礎教育與基層建設：基層建設的推動力量是民衆，以教育的力量去發動民衆從事建設，這種教

育，就是廣西所特創的「國民基礎教育」。這一種教育的設施，是有整個的計劃，即是二十二年九月訂定，二十三年十月修改的：「廣西普及國民基礎教育六年計劃」。依此計劃所定，其主旨有二：

一、以政治的力量爲主，經濟的力量及社會的力量爲輔，限於六年之內普及全省國民基礎教育。

二、以國民基礎教育的力量助成本省下列各項建設：1. 政治建設、2. 經濟建設、3. 文化建設、4. 軍事建設

國民基礎教育，就對象說：是兒童教育與成人教育治爲一體；就性質說：是義務教育與民衆教育打成一片就方式說：是學校教育與社會教育合爲一流；就內容說：是政治、經濟、文化、軍事鑄爲一體。所以，國民基礎教育，它對於各項基層建設，是有很密切的關係，而可以由教育的活動以推進各項基層建設。原來，國民基礎教育的工作，其重點在於健全基層政治組織，推進合作運動，協助民團訓練，普及識字教育，他與整個的基層建設並無二致，兩者是不分離的。

民團制度建立了之後，三位一體制度隨着需要而產生，跟着，國民基礎教育得以推動建設，而在此種動力推進之下，各項基層建設，始有長足之進展，這是很值得注意的事。

各 地 風 光

# 「山水甲桂林」的陽朔

朱望賢

正如到重慶的人想到北碚、到貴陽的人想到花溪觀光一樣，凡是到過桂林的人必定想到陽朔一遊。這大約是受了「陽朔山水甲桂林」那句詩的誘惑。

陽朔在桂林的南面，縣城距桂林六十四公里，如果坐木炭汽車，只要中途不拋錨，四小時可以到達；若坐小船從桂江順流而下，在漲水期間，一天也可以到達。

陽朔是一個四等小縣，東西寬一百華里，南北長百餘華里，和它接壤的縣份北是臨桂，南為荔浦，東北和東南兩面，是恭城、平樂，西邊是永福。人口十萬。氣候溫和，夏天沒有桂林那麼酷熱，冬天也比桂林溫暖，實在是個好地方。

說到物產，陽朔也很豐富：米、蔗糖、麻、麥、花生、茶油、桐油，除自給外，還大量地向桂林、梧州各地輸出。水果更出名：縣屬白沙鄉、金寶鄉所出產的金橘，清甜香嫩，在前清時代，這是名貴的貢品，全國各地所產的，沒有一種可以配得上和它爭妍媲美；其次如柿餅、柚子、黃皮果、桃、李，無不產有。

桂林無橘，但陽朔却到處是桂花，如果我們中秋節前後去旅行，不論在縣市、江邊、山巔、田畔，都可以領略得到「金風送爽、丹桂飄香」的

詩情畫意。

全縣共分十四鄉。最大的鄉是白沙，興坪、福利、普益，以土地面積、物產、商業來說，白沙要算第一。白沙城在桂柳公路上，是白沙鄉鄉公所所在地，商業繁盛，人烟稠密，比縣城熱鬧得多，糧食、水果、山貨都從此地運往桂林，在湘桂鐵路桂段未通車前，經過此地的軍車、商車，絡繹不絕，現在已大不如前。

興坪在縣城北四十五華里，傍桂江東岸，倚山面水，陽朔山水之秀麗，首推興坪，街道整潔，人民殷富，教育發達。最著名的名勝古蹟是畫山、九馬和螺蛳岩，畫山在興坪北十里的桂江東岸，懸岩峭壁，像用刀切過的一般，石壁經無數萬年的風吹雨打，已現出顏色深淺不同的斑痕來，那些斑痕，遠遠望去，都是姿態各別的馬，如果想像力豐富的海客經過此地，可以看出駿馬九匹，船從桂林下來，到了畫山，好像江流已被石山塞斷，可是轉瞬間湍急的江水，又把遊客的船送到了別一天地，在這時才知道「山窮水盡疑無路，柳暗花明又一村」是專門描寫此地的風景的。螺蛳岩在南邊，離城市不過兩華里路程，因為形狀像螺蛳，故名螺蛳岩。從桂林坐船到陽朔縣城，不論是在風晨、雨夕、月夜或晴朗日的

子，都可以從兩岸的奇山怪石中得到各不相同的印象，使你驚奇、讚歎自然力的偉大！

陽朔的山水雖不及天台、雁蕩、黃山、匡廬的雄偉和西湖的青秀明媚，但玲瓏、精緻四字，總可以够得上，游天台、雁蕩、西湖需要跋山、涉水，才能尋幽探勝，可是欣賞陽朔的山光水色，你大可以騎在一葉輕舟上來「臥游」。

福利、普益兩鄉在縣城東南面，是陽朔產米產糖最多的區域；每年秋收以後，大量的船隻將它們運出去，供梧州、桂林的市民們消耗。

縣城在桂江西岸，居全縣的東北，桂柳公路在城西經過，是全縣水陸交通的中心。街市在石山環抱之中，在碧蓮峯上俯瞰，很像萬綠叢中的一個鳥窠。

抗戰軍興以來，這兒有過短期的繁榮。中央研究院、軍委會外語訓練班、軍醫學校、第八軍傷醫院在這兒停留過很久的時間。在「白沙漁火」的沙灘上，有全國第一流的學者如吳半儂、陶孟和、唐鉞、汪敬熙先生和他們太太的足跡。有一年的元旦，滿街上貼滿了英、法、俄、義等國文字的標語，使這個落後的山城，在文化水準上，簡直前進了一百年。這在陽朔，雖然不能算是絕後，總可說是空前。

民國二十七年，在政府的領導之下，一所國民中學創立了，起先在中心校上課，後來宋哲元將軍調到入川，將他新建的別墅——進德堂——捐給學校，這所學校於是在優良的校舍裏茁壯不絕，替地方上造就了不少的人才。

無論在政治、文化、經濟各方面，陽朔受外來的影響特深，故進步也很快。



# 冬季防治稻蟲的方法

孫 詞

本年，廣西之中部及西南各縣，自夏末秋初以來，先後發生稻苞蟲為災，碧綠的禾苗，一受到此種蟲害，不數天即呈殘萎，收穫無望。有些縣份被害程度，幾達其全縣稻田面積百分之六十至七十，災情的嚴重不亞于去年的旱災。因害蟲繁殖迅速，用手捕之不盡，用梳齒器梳洗也未能撲滅。農民春耕夏耘，祇望大熟批收，現在既被蟲害，在憂慮惶恐之餘，認為鬼神作怪，驅使昆蟲狂人間為害，於是，拜神拜佛，祈求逐鬼驅蟲。他們的愚昧舉動，固屬可憐，但是我們過去對於農業教育未得普遍實施，不無缺憾的。據農業專家的估計，每年農作物受害損失約十分之一，此僅就平時來說，於此可見昆蟲為害之大。我們對於昆蟲的智識，在十八世紀以後，才稍為具備，防治的方法，才漸有發明。因為農業教育的不普及，一般農民關於防治之事，根本沒有想到。現在秋盡冬來，我們且談這個時期的防治方法，能夠切實指導農民去做，並且可以減少來年的蟲害。

一、螟的幼蟲，大都藏在稻根裏過冬，每到秋收時候，它就移在稻根潛伏。在收割時，把稻根平泥面齊割，蟲在稻桿裏面，不得水潤，到嚴冬即死。此種方法，極易施行，於農作時間並不增加。

二、秋收時候，齊泥割稻，已把幼蟲藏在稻桿裏，有些在嚴冬死了，但有些在堆積的稻草裏得溫暖的氣候，也不會死，過了冬，到來年三月即化蛹飛出。所以稻草最好在清明以前燒完，但種稻多的農戶，自多餘存，故在秋收後，堆積稻草，應改變方式，把稻草放在裏面，使化蛹後，仍無隙飛出。

三、附近水源的稻田，如不栽種冬季作物，放水淹沒露出泥面的稻根，經過兩個月之後，害蟲均被淹死。

四、有許多害蟲藏在土裏過冬，實行冬耕，泥土翻開，害蟲露在田面，受到嚴冬霜雪，可以致死；或被鳥類啄食；又在犁田時，也有受傷殺的可能。冬耕方法，一般農民有了習慣，就他們的經驗，都認是極有益於來年的作物。但因何緣故呢，他們很少知道。

五、冬耕後，掘出的稻根，把它燒燬，因為裏面藏有幼蟲。被泥壓住的稻根，就可以不管。耕地較多的農戶，要費許多收拾的工作，但是此種工作，也有肥田作用的。

六、上面所說放水淹田殺蟲的方法，當放水時，田裏的害蟲，會有移到田邊雜草去躲避。就是沒有水淹的，害蟲也有移到田邊雜草過冬，所以在秋收後，清潔田邊雜草，放火燒燬，使它無過冬之所。

以上列舉，都是簡單易行的方法，祇要農民肯改變過去的工作習慣而已。其他應用器械防治和化學藥品防治，暫且不提，因為在實施上比較困難。

最後，防治工作最注意的，要普遍實施，才有效果。如果此田實施防治，鄰田沒有去做，一定沒有效果。因為鄰田的害蟲，可以移過到個田地，而且害蟲的繁殖很快，蔓延亦速，如據廣西日報登載，南丹縣的稻苞蟲害，最初在八城鄉發現，不及一句，幾遍全縣了。所以須要全村全鄉以至全縣一致實施，通力合作，否則徒勞無功。但是，一家田地單獨實施，在某一個的防治方法中，也可得到別的益處，如放水淹田，可使水中肥料沉澱。又如冬耕，可以改良土壤，並把雜草翻入土中，亦可肥田。故未得一致實施，即一家也應該去做，並以為提倡。

## 經濟財政參考書

- 基層經濟建設** 黃旭初著 六元
- 政府審計原理與實務 謝柏堅著 四十元
- 廣西縣地方會計制度 謝柏堅著 二元
- 廣西縣政府整理辦法與經過 梁上燕著 二元
- 怎樣辦理消費合作社 盧顯龍著 二元
- 怎樣指導辦理合作社 裴友萍著 二元
- 建設書店發行

根據廣西省政府公報編輯(有未符者請查中央頒布法令)

# 糧食增產應用法令索引

本刊資料室編

法令名稱

公報期別

三十一年度各作物種子收購轉售及轉貸暫行辦法

★各省糧食增產督導辦法大綱 (注一)

廣西省三十二年糧食增產實施計劃綱要 (注二)

★糧食增加生產工作應行聯繫事項 (注三)

修正廣西省糧食消費節約辦法 (注四)

農作物耕種工作競賽辦法 (注五)

廣西省三十一年度糧食增產各項規則 (注六)

利用空曠荒地種植糧食 (注七)

★行政院經濟會議決定防旱增產辦法 (注八)

三項 (注九)

通飭各督導員推行糧食增產工作應與各級學校互相聯繫通力合作 (注十)

限制農民不得以良田栽種糧食作物 (注十一)

廣西省三十二年度水稻良種推廣實施辦法 (注十二)

關於各種推廣優良品種名稱不得更改 (注十三)

二十八年度頒布「廣西省提倡栽培冬季作物辦法綱要」 (注十四)

廣西省三十二年度提倡冬季作物實施辦法 (注十五)

擴充雜糧栽種辦法 (注十六)

廣西省三十二年度肥料增給實施辦法(附：肥料效果示範地成績紀錄表說明書) (注十七)

勵行冬耕普種油菜一案轉飭遵辦辦法 (注十八)

廣西省三十二年度防治治虫總實施辦法 (注十九)

廣西省三十年度整理全省倉儲及防止積谷損耗實施辦法 (注二十)

備賑損耗防止辦法 (注二十一)

防治水稻害虫方法 (注二十二)

關於良棉為害稻作防治法 (注二十三)

轉知預防秋季露雨指導搶割稻谷辦法 (注二十四)

迅即依法撲滅松毛虫 (注二十五)

注一、農林部頒發，公報未見。

注二、廣西省政府頒佈，由農林管理處分別印發，公報未見。

注三、編註三十一年度以前的，係未有修改，不因年度過去而失效，故仍採入。

注四、廣西省政府卅二年建農字第一一〇九九號或代電附發。

## 增給肥料

廣西省三十二年肥料增給實施辦法(附：肥料效果示範地成績紀錄表說明書) (全注二)

## 防止虫耗

廣西省三十二年度防治治虫總實施辦法 (全注三)

## 備賑損耗防止辦法

廣西省三十年度整理全省倉儲及防止積谷損耗實施辦法 (全注四)

## 防治水稻害虫方法

關於良棉為害稻作防治法 (全注五)

## 轉知預防秋季露雨指導搶割稻谷辦法

迅即依法撲滅松毛虫 (全注六)

# 新辭典

桂林建設書店

即行出版

實價三十五元

預約八折計算

預約發售

參考書刊報紙二百餘種  
搜集抗戰後新詞千餘條  
已出各種辭典均所未載  
包羅新地新事新物  
國際外交動態重要演說  
社會科學常識適時應驗  
時代人物之生平的描述  
戰場形勢之地位的說明  
新發明秘密武器之解析  
最流行摩登術語之介紹  
選擇精彩扼要編輯新穎  
解釋簡潔明瞭印刷美觀  
全球重大事件無不述及  
附有目錄索引一查便知  
可供自學閱報參考之用  
精神食糧貧乏中之至寶

自本年十月十日起至十一月三十日止

外埠郵費在內

### 三十二年度廣西省施政方針

三十二年八月，廣西省政府以第一二九四號廣西代電公佈「廣西省三十三年度施政方針」九項：

1. 增產糧食棉糖，充實軍民衣食；
2. 開發本省資源，奠定工業基礎；
3. 確立人事制度，健全行政機構；
4. 加強軍權訓練，促進地方自治；
5. 整理地方財政，發展地方事業；
6. 推行公務統計，增進行政效率；
7. 厲行優待政策，加強推行役政；
8. 充實各級教育，提高地方文化；
9. 積極培養幹部，適應建設需要。

要。擬經通飭省內各縣遵照。

## 半月政令

### 解釋正產物及土地登記疑義

「正產物」之涵義，業經司法院院字第二五一九號公函作統一解釋，其要點：「……土地法第一百七十七條第一項所稱之正產物，非專指主要季節之產物，乃指每一季節之主要產物而言。例如：耕地，每年均有春季秋季可收穫者，麥黍皆為正產物，麥黍之莖及地邊附種之物為副產物。若當事人約定：地租以春季秋季分為兩期支付者，應就春季秋季分別定其正產物之收穫權。惟耕地每年通常僅有一季節可收益，縱令有時可為兩季節之收益，亦惟每年可收益季節之主要產物為正產物。當事人約定：以一季節主要產物之一部充全年地租者，可推定其耕地每年通常僅有一季節可收益。至水田與山地合併租用。約定以稻谷支付地租者，應併算水田與山地主要產物之價值，以定正產物之收益總額。……」

廣西省政府公報第一七六期）又，勸導縣政府請示解釋本省土地登記施行細則第廿一條疑義，經省府核示：「查逾限未登請登記之土地，既經公告三個月以上，仍無人聲請登記，自可作為公有土地登記。毋庸再為公有土地登記之公告。」

### 運用合作方式推行信用合作

社會部公佈「信用合作推辦法」廿二條，其要點如下：甲、信用合作，以運用合作方式推行節約儲蓄，吸收社會游資以調劑平穩資金，藉謀合作金融基礎之建立為目標。乙、本辦法所稱「信用合作業務」，不包括合作社為集體營運向合作金融機關借款或貼現行為。丙、信用合作業務，在鄉村以由鄉鎮合作社經營為原則，在城市以組設信用合作社專營為原則。其存款業務概以收受社員之存款為限。丁、合作社管理機關，應指導專營或兼營信用業務之合作社辦理存款，並應為獎勵節約儲蓄，舉行競賽。戊、經營信用業務之合作社辦理存款業務：應儘量提倡並便利小額定期存款，并視實際情形，規定各類存款方式；獎勵定期長期存款，並得經社員大會之決議，酌量採行強制存款制度，強制每一社員實行定期小額存款。己、合作社之存款：以百分之四十為準備，是項存款準備以存入合作或有關合作金融機關，便於隨時提取為原則；其存款期限在六個月以上者，得由合作社以此項存款之一部份購買或代社員購買國庫券及其他債券；於酌留存款準備及購券之金額外，應就社員間需緊要金情形，予以合理之融通。庚、合作社對社員貸款，除流動性之社員外應以對人信用為主，

### 推行集團結婚

依照部頒「集團結婚辦法」（見廣西省政府公報第一五一六一期）辦理外，並訂定「廣西省集團結婚補充辦法」。其要點：一、集團結婚由縣市政府或鄉鎮公所辦理；以縣市長或鄉鎮長為證婚人。二、集團結婚每逢雙月第一星期日暨每年元旦日、國慶日、國父誕辰、孔子誕辰舉行之。三、結婚禮堂應擇用寬敞整潔，陳設完備之公共場所。四、參加集團結婚手續：1. 赴辦理機關領申請書，依式填就加蓋印章，呈請核准；2. 同時呈繳禮堂費用（金額由辦理機關酌定）；3. 經核准後即領許可證。五、結婚證書由縣市政府製發。上項補充辦法，省府經以八月代電公布施行。

### 本報資料室

### 師範生服務未滿者無被選權

卅二年八月民登字第一二六二六號文代電，核釋民選村長長候選：「查服務期間未滿之師範生，因受其服務法規所限制，不能認為合於鄉鎮組織暫行條例第五十四條第一款之資格，應無被選權。」附錄於此，以備參考。

半月來所得各地基層動態頗多，茲類之六則輯錄於下：

### 熾製梳虫器

廣西今年的虫災，最初是在遷江來賓發生，次及柳江，其後則東蘭萬岡都河池宜山南丹那陽南寧武鳴田東龍勝扶南萬承鳳山崇善上金等亦受其害。當地縣政府對此：除一面督飭各鄉村派人來縣領取梳虫器，施行撲殺外；一面派員下鄉協助及指導。在萬岡，則有民衆自動做製土梳虫器。田東亦有做製。

### 糧食增產

## 基層動態

●上全縣府爲減少災荒威脅起見，特飭屬導民衆：從速將飲水不能插禾之田或山地荒地等，播種三種包粟番薯三角麥豌豆等雜糧，並許各鄉村舉行增產競賽。

●縣府曾於本年將「東莞白」及「試種早種」白谷種十六號「里香四號」，晚種「金山種」「石山粘」「齊眉粘」等水稻良種，於江州鄉特約農戶繁殖，結果：產量較土種增收三分之一，尤以「東莞白」早晚兩種均增產極受歡迎。茲聞各鄉農民自動到特約農戶定換者甚衆。

### 興選村街長副

●廣西縣府奉令辦理地方自治工作競賽，惟以其中「整理戶籍」一項，已於奉令前竣竣，其餘「民選村街長副」一項，現已被動競賽。●上金縣村街長副實行民選，於八月十九日在新垣鄉

廣西縣政府登記部警字第八〇九四號  
廣西縣政府第四〇六號登記部警字第一項新聞紙

中山村開辦選舉，並有奉派往各鄉指導人員廿餘人亦到場參觀，以期到達各鄉工作時所知改善。全縣選舉工作，預定於九月五日以前竣竣。

### 廣西縣縣黨部中心學校全體員生，爲響應

●龍勝縣縣黨部中心學校全體員生，爲響應鞋機勞軍運動，特舉行歌樂義賣，省府撥報，特予傳令嘉獎。●龍勝縣府自本年六月間奉令募捐鞋機勞軍以來，由於黨政機關首長之發動，民衆捐款之踴躍，現已彙集代金十萬餘元。

### 平樂縣各鄉籌集學校基金成績，以平

樂縣爲冠，荔浦蒙山恭城修仁等縣次之。籌集方法則合計有下列十二種：1. 提充廟產神租，2. 抽收學倉谷，3. 抽收木料，桐茶子及其他農作物產物，4. 建築圩亭收攤位租，5. 清理公產，6. 向地方殷實家募集，7. 於附近河流建築水碾、水碓收租，8. 公共遺產，9. 依省定籌集基金辦法辦理，10. 提撥其他會產，11. 學校原有田地租，12. 按富力派捐。

### 捐獻「廣西教師號」

●各縣市鄉鎮中心學校爲「廣西教師號」滑灘總數會者：杏橋之城中河漢籍典人和民治大陸等六鄉鎮。懷集泰來鄉。武鳴之英石大陸兩鄉。平南之寺面大達安壤新蒙兆山大波等六鄉。桂林市白龍鎮。禮江龍素鎮。南丹巴平鄉。以上共三萬八千三百元。又，鍾山縣各小學二萬餘元，博白縣各小學亦九千餘元（由縣府彙繳者不計在內）

## 本刊資料室

## 本刊徵稿簡章

- 一、凡有關基層建設之理論研究、計畫設施、工作報告，及法令解釋之文字，均所歡迎。
- 二、來稿不拘文言語體，字數除特約或有特殊價值者外，以一千五百至三千五百字爲限。
- 三、來稿務用鋼筆或毛筆繕寫清楚，并註明姓名住址，以便通訊。
- 四、來稿除付足郵票者外，登載與否概不退還。
- 五、來稿除特別聲明者外，本刊編輯有增刪修改之權。
- 六、來稿經圖書審查處審核後，當即酌致謝詞，每千字酬幣三十元至五十元，特稿稿酬從豐；如已在他處發表者以却酬。
- 七、來稿寄桂林西路建設書店轉交本刊。

基層建設半月刊 第四卷 第七號  
(起第四二期)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十月十日出版

編輯人 梁漢雲  
發行人 靳景雲

出版者 桂林建設書店  
印刷者 建設印刷廠

定價 零售每冊國幣三元  
預定半年三十六元  
外埠另加郵費